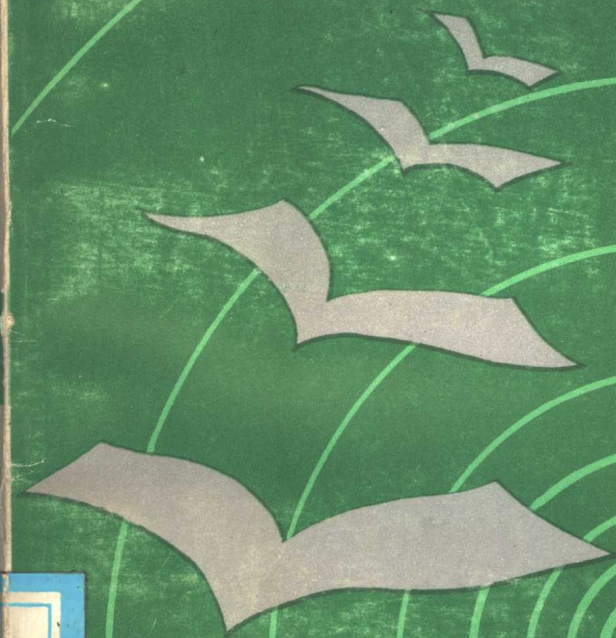


《人民文学》创作函授中心丛书之二

作家评点新人新作集



山东省出版总社烟台分社

作家评点新人新作集

(一)

山东省出版总社烟台分社

一九八五年十月



《人民文学》创作函授中心系列丛书

责任编辑：张天民 罗长虹

封面设计：李国靖

作家评点新人新作集

(一)

《人民文学》创作函授中心编

*

山东省出版总社烟台分社出版

(烟台市南大街51号)

山东省烟台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5印张 200千字

1985年10月第1版 1985年10月第1次印刷

精装本定价：2.90元 平装本定价：2.20元

鲁准印书号85·36

为创作函授中心开学致学员

——代序

王 蒙

《人民文学》创作函授中心现在开学。欢迎各条战线上的朋友们拿起笔来，与我们共同切磋创作的规律、过程、方法和技巧。

你想写吗？首先的问题是，你究竟有什么东西要写？

写一件好人好事，报纸上登的好人好事委实不少。写一个工程的竣工，那也是新闻报道的事。写爱情吧，古往今来，古今中外，写爱情的作品汗牛充栋，究竟留下了什么东西给你写呢？

关键在于对生活要有自己的新发现。不管我们的新闻报道有多么充实和生动，生活的实际进程，特别是人们的思想感情心理活动，总还是要丰富和多样得多，你从你自己的经历、从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之中，难道没有什么独特的、新的发现吗？

世界是有它的共同性、普遍性的。但具体到一人一事一时一地，又是独特的。人心不同，各如其面。世界上没有绝对相同的两片树叶。人不可能两次涉足于同一水流。这些言语，都是人们对事物的独特性的朴素的总结。

对生活的独特的发现在于独特的眼光，在于作者的思想、品格、情感的独有的深度。细细想一想我们日复一日、

年复一年所经历的、所见闻的、所感受的一切，难道其中就没有什么使你激动、使你微笑、使你忧伤、使你沉醉的人、事或感想吗？早晨的太阳难道不曾使你振奋？匆忙的人流难道不曾使你惶惑？原野上的雷雨难道不曾使你战栗或者欢呼？老朋友的问候难道不曾使你觉得心里温暖？如果是这样的，就把这些写下来吧。要写得真实、诚恳，要写真正属于自己的发现。当然可以有所生发，有所补充，有所想象，有所加工和更动，但决不能装腔做势，东施效颦。

这就叫做从生活里发现文学。

为了从生活里发现文学，首先要的是从文学里发现生活。

那就是说，当你阅读文学作品的时候，你不觉得我们的平淡无奇的生活得到了某种色彩、某种启发、某种验证、或者某种解释吗？书中的人物没有使你联想起生活中的某人吗？书中的某事，没有使你联想起现实中的某事吗？书中的某个风景、某个场面、以至某段对话，没有使你想起你看到过或听到过的某种风景、某个场面、某段对话吗？

这就叫做从文学中发现生活。

从生活中能发现文学，才有写作的源泉，才有写作的真实货色。从文学中发现生活，才能反过来会生活、会体验生活，会理解和欣赏生活。

两个发现，互相发现，生活和文学都成为活泼泼的流水了。

有的人一辈子埋头读书，一辈子埋头写作，却无有成就。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没有这种互相联系和互相发现，结果，生活和写作变成了互不贯通的死水两滩。

让我们一起来探讨、来进行这种有趣的发现吧。

祝我们的学员进步！

目 录

小 说

赶仗·····	余正荣 (1)
厚积而薄发——赏《赶仗》·····	刘剑青 (11)
渔利·····	阮大华 (16)
《渔利》评点·····	王 蒙 (32)
乡下人·····	王 简 (34)
读《乡下人》有感·····	秦兆阳 (54)
第一堂课·····	王复臻 (58)
如何写好细节	
——小析《第一堂课》的得与失·····	茹志鹃 (65)
开船之前·····	楼震旦 (68)
人物·生活·情趣·····	韶 华 (73)
冰凌·····	张 征 (76)
读《冰凌》·····	林斤澜 (85)
一个潜艇艇长和他的妻子·····	郭金炎 (88)
在平凡的生活中写出新意来·····	叶 楠 (102)
在大路林荫下·····	凝 溪 (105)
读《在大路林荫下》——兼致凝溪同志·····	从维熙 (117)

最后的心愿·····	鲁 达 (119)
并非贤妻良母的故事·····	李希凡 (127)
大娘·····	赵 伟 (129)
要不失本色，不露痕迹	
——《大娘》读后杂谈·····	刘绍棠 (134)
坑·····	武 秀 (136)
读《坑》·····	刘心武 (144)
岸·····	无 奈 (146)
《岸》边缀语·····	崔道怡 (158)
难为亲家伯·····	〔畚族〕雷德和 (161)
《难为亲家伯》读后·····	杨子敏 (170)
懒汉搬妻·····	张中河 (173)
《懒汉搬妻》的得失·····	钟艺兵 (181)
高烧病人·····	邱继烈 (184)
简评《高烧病人》兼谈意识流手法·····	王 蒙 (192)

诗 歌

别（外二首）·····	李明瑞 (194)
权当便邮——为《〈人民文学〉之友》作·····	田 间 (196)
深山速写·····	李 萌 (199)
磨刀不误砍柴工·····	张志民 (201)
告别森林（外一首）·····	陈 染 (204)
读诗小札·····	邹荻帆 (207)

日出·····	丁小春 (210)
评点《日出》·····	叶文福 (213)
两座山——致女友·····	阎树森 (216)
雾·····	卞爱莲 (218)
诗贵精炼——读《两座山》、《雾》	
两首诗·····	晏 明 (219)
马奶酒（外二首）·····	王忠范 (221)
来自生活的，便是芬芳的	
——浅谈王忠范的三首短诗（蒙古族）	查 干 (223)
平静的河（外四章）·····	郑士选 (226)
读一组散文诗·····	刘湛秋 (229)

散 文

西沙掠影·····	左津玲 (232)
背背篓的小姑娘·····	赵书君 (234)
心意·····	钱俊爱 (240)
散文三篇点评·····	林 非 (241)
无花果·····	柳常春 (244)
无花果·····	赵晓芬 (245)
两篇《无花果》读后·····	谷 林 (246)

报 告 文 学

高山流水觅知音	
——著名青年歌手关牧村爱情生活···	季 华 (249)

小报告文学好

——读《高山流水觅知音》有感… 田 流 (253)

童 话

小刺猬帮栗树…………… 章云行 (256)

读《小刺猬帮栗树》随记…………… 王路遥 (258)

寓 言

丹顶鹤与乌鸦（外二则）…………… 赵宗邦 (260)

读《寓言三则》…………… 龙世辉 (262)

赶 仗

湖北学员 余正荣

一

赶了一天仗。打早上全村人的围猎功败垂成，金宝和顺昌就跟在野猪屁股后面啦。越岭过坡，跋涧涉溪，算算已追逐了上百里。那状如牯牛的野猪也真有罕见的骠猛和力量，竟跑一天不软蹄，而且，一步步把两名猎手和两条猎狗引进了莽莽苍苍的深山。

乳白色的雾气升腾起来，从幽幽冥冥的涧壑中，从山坡榛丛里慢慢升腾起来。当他们快要到达山巅时，袅袅上升的雾气却绕着墨绿的峰峦凝然不动了，形成一条长长的雾带。雾带牵着夜色的帷幕将要笼罩群山。

“得找个地方过夜！”金宝和顺昌不约而同想到。他们没有一双夜猫子眼睛呀！爬上高处举目四望，绵亘起伏的山中全然不见人家。虽然这一带在五十万分之一的地图上只是几条黄褐色的线，可实际上一面坡就有十几里、甚至几十里长，转过脚下的山坡兴许有人家，但天黑以前也赶不到了。走在前面的金宝转过身对顺昌说：“今晚就睡坡里吧！”

“睡坡里？”顺昌极不满意。他赶仗的回数少说也突破了两位数，哪一次不是威风凛凛、大张张扬地进村到户借宿？他不为别的，就为人家知道他顺昌捕猎野兽到了此方此地。他鼻子哼了一声，扔下金宝径直走了。他想找到人家。

金宝没理顺昌，抽出腰间一把尺二长的杀猪刀，在坡里嚓嚓砍起来。不一会儿，顺昌转了回来。

“毛子，我们找住处去！”

毛子是那条毛色金黄、身躯肥硕的猎狗，是一条以嗅觉特灵、善于搏斗而闻名遐迩的好狗。早年曾是顺昌的爱犬，后来顺昌一刀割掉它半截尾巴，从此就归顺金宝了。毛子听到前主人的招呼，顺从地走过去。毛子身旁的花花感到没趣，快快地跟上来。顺昌知道，此刻只有依靠毛子，他现在的狗花花派不上用场。

顺昌和金宝同村同姓同庚，在深山里默默降生，默默成长。二人长身体时，虽同处正缺吃少穿的时期，但是遗传基因在作怪，顺昌身高刚够一米五五，而金宝却足有一米七八。就说毛子吧，四条粗且长的腿撑着肉滚滚的长长的躯干，也和顺昌构成鲜明的对比。

走出一截，毛子站住了。嗅觉告诉它，咬破它屁股的大野猪就在这山上蹲窝过夜，那呛鼻的臊臭土腥味隐隐飘来。它觉得自己生来是野物的天敌，此时没有放弃猎物的权利。

“走，毛子！”顺昌一脚踹在狗屁股上。毛子却叫着往金宝那边跑去。

天越发黑下来，远处传来一声不知是什么发出的嚎叫。顺昌有些心虚起来，他收住脚踌躇再三，最后还是转身往回走，却又悻悻地骂着毛子：“狗东西，你想报复吗？……”

金宝已砍出一块空地。他把砍倒的草藤枝蔓拢成一道“铺”，从背后子弹袋里摸出一张绿塑料皮展覆其上，接着又从周围砍来枯树枝，燃起一堆火，往“铺”上一坐，说：“伙计，将就吧！早上还不是亏了你才遭这份罪！”

“我？……”顺昌无言以对。

早上，不知是谁发现包谷地里来了一头五、六百斤重的特大野猪。消息一阵风似地传遍全村，也传到村里两名猎手——金宝和顺昌耳朵里。来一头猪等于丢上千斤粮食，于是，全村人迅速对抢夺粮食者进行围猎。围猎术老一套：网开一面，围堵三方。那一面躲着狙击手金宝，他的任务是俟野猪窜走时开枪击毙；那三方的指挥是顺昌，他们的使命是将野猪吆进有意留下的豁口。人们冬冬匡匡敲着棍棒农具吆呀赶呀，就在野猪退走豁口时，顺昌突然热血沸腾，顿生奇想，他要拦截这头全村人未见过大野猪，他要在乡亲面前显露英勇，他要将这英勇留作人们今后的谈资。于是，他神速地窜到豁口外，挡在野猪前头。殊不料，躲在豁口等候的金宝见猎物过来，举枪瞄准，就要扳动扳机的当儿，枪口下忽然闪出顺昌，金宝的心骤紧，立即松开搭在扳机上的指头。一眨眼，那野猪朝顺昌奔来。金宝知道顺昌并不是个好猎手，他于是丢开枪，抽出腰间大刀朝野猪扑去，使出他最后生擒活杀的绝招。几乎在同一刻，他身边那条只有半截尾巴的狗飞身上前，一口咬在猪颈上，野猪两排利牙也钳在了狗屁股上。顺昌没见过这阵势，早吓得趴在地上，野猪一下纵过了他；金宝一把没抓住，只见野猪一摆头，把狗甩出丈外，“噗”地连皮带肉撕下一大块，箭也似窜进了灌木林。

早上的围猎就这样功败垂成。现在顺昌被金宝噎了一

句，想说什么又没什么可说，嘟哝着坐到金宝准备好的“铺上”。

一天的追捕使他们又气又累，现在肚肠又倒腾起来，更使他们一阵比一阵难受。他们在围猎之后接着追捕，没有预先准备干粮，中午从金宝那缀在子弹袋旁的干粮袋里掏出一点干粮，两人两狗勉强充了充饥。“无论如何要找吃的！”金宝想道，嘴角显出坚定的皱纹，并用手提了提衣领——这是他的习惯动作，碰到急难事总这样，仿佛可以从衣领里把办法拎出来似的。

一轮圆月升上山头。远处一尊尊山峰怪兽般地蹲踞着，月色中更是阴冷空幽，一株株松、楸、梨树森森直立，山坡上隐隐传来树木振枝落叶的沙沙声，间或，空中响起一两声野兽的吼叫和鸟儿的鸣啭。深山秋夜显出一种神秘、肃穆而和谐的美。当金宝把搜索的眼光慢慢移到坡下时，忽然一亮，他望见了山下一片野柿树。

山里有野柿树就会有白鼻子。金宝高兴地招呼顺昌：“走，打白鼻子来吃！”

白鼻子学名叫花面狸，鼻子白，专食野果，尤爱油柿子。山里人晚上拿手电筒，迎着攀树食果的白鼻子眼睛一照，它便蹲伏不动，于是枪响物毙。金宝练就了一双好眼力，明月下不用手电筒也打得着这东西。顺昌跟着金宝轻手轻脚走到柿林边，果然见一只黑魑魑的白鼻子正在摘果子吃。金宝对着它端起了枪，头依枪托俯了下去。霎时，顺昌精神一抖：自己岂能落下吃他人猎物的声名！岂能输下这份志气！于是，他也迅速举枪了。自然贴腮，怎么搞的？黑乎乎什么也瞄不见！顺昌抬头眨眨眼，再次瞄准，眼前又是月辉

落在枪管上而起的白花花光晕。真见鬼！

“叭！”金宝的枪响啦。

“叭！”他也跟着扳了扳机。

顺昌从树下提起十多斤重的猎物，象欣赏自己的作品，左手提着猎物直抖，一副志得意满情态：“小东西！”右手亲昵地拍着命丧气绝的白鼻子，满脸光采焕然，连他右下颌上那块小疤也更加红了。

回到火堆旁，顺昌几下将猎物剁成肉块，拿几根树枝一穿，便放进火中。顿时，空气中飘散开一种诱人的异香。

二

月亮在天空缓缓移动，顺昌躺在山坡上痴望着。月亮，该有多少人谈论你美丽的传说呵！顺昌刚成年时，常这么望月，望过之后就对自己哀叹：身长一米五五，瘦骨伶仃，又活动于深山一隅，斗大的字识不了一升，象蝼蚁一样不为人们注意。后来，他决心要显露自己，要干引人注意的事，让人们经常瞧着他，尊敬他。“宁鸣而死，不默而生”嘛！山坡里一棵柿树又细又高，垂悬在崖边的树枝上挂着熟透了的柿子，没人敢上去摘，他爬上去了。身子压得枝桠摇摇欲折，树皮剥剥落掉，他仍悠然挂在枝梢上慢条斯理地吃饱了熟柿子才下来。猎人是山中的当然英雄，村里又没猎人，他决意学猎。跟着邻村一位老猎手转游了几天，人家就是不愿收他为徒。那天，他又跟在老猎手后面转，不巧碰上一群马蜂，荆条藤蔓上挂着一个个脸盆大小的蜂窝。老猎手小心翼翼地从上风处绕了过去，他在后面却故意一下戳掉蜂窝，惹得马蜂顿时群飞，遮天蔽日地追着他而来。临危之际，那

位老猎人一边对着黑压压的马蜂开枪，一边领着他往上风方向跑，遇到陡坡，他一急，竟直着身子往下滚。回到家，他躺了一百天才下床走动；右下颌上被马蜂蜇处开始肿起西红柿般大的包，接着因治疗不善而化脓，落下了一块疤痕。不久，那位老猎手给他送来了一条狗——这就是毛子。此后，老猎手死了，他便以老一辈嫡传身份，牵着老猎手留给他的毛子，在山之一角赢得了人们的注意。他感到无比满足，他决心保住这种注意和满足。

天上的月亮走进云层，不一会儿又出来了。

顺昌不允许人们对他的注意被云层挡住。这一带山中特多野猪，每逢秋天庄稼成熟，便见田头棚寮相望，晚上野猪一来，吆声此起彼伏，四面锣声齐鸣。上级号召组织驱兽队，自愿加自荐，顺昌成了天然领袖，他带领村中丁壮几年里赶过上百次仗。他喊呀跑呀吆呀说呀，忙得不亦乐乎，巍巍乎，赫赫然。不过他很少猎获到野猪，因为他根本就没这本领，加上倾心于不知所以的“组织”。但毋庸置疑，这群猎手每次总可以把糟踏庄稼的野猪赶跑。顺昌明白，就是赶跑野猪也多赖于老猎手留下的狗。毛子嗅觉灵，矫捷强悍善追捕，他为有毛子而高兴。后来，后来……唉！他为毛子懊恼、气愤，竟一刀割掉它半截尾巴，斩断了他们间的情丝。

朦朦胧胧中，金宝觉得痒酥酥的，原来是毛子在舔他的手心。“有危险！”他脑子里迅速闪过一个念头。他把枪握在手里坐起来，敛声屏息谛听，山上鸟雀啁啾啾，天快亮了，时而传来一种沉闷的声音，象是什么摔在地上，逐渐由弱变强。经验告诉金宝：有一只熊正在附近攀树摔腰，并向

他们露宿之地移动。

这一带秋日里果实成熟时熊长得肥硕，皮绷绷紧，它觉着不舒服，也是嬉戏，便爬上树往地下摔。金宝连忙摇动旁边酣睡的顺昌。“啊！”顺昌一骨碌爬起，接着连声唤毛子，他的狗花花却汪汪叫着跑来。金宝迅速收起地上的塑料皮。大概是花花的叫声太响，黑乎乎的大熊向两个猎人和两条狗奔来，眼睛里闪着蓝幽幽的光。毛子威风凛凛地站在主人身边。顺昌手足无措。他的狗一下钻进金宝胯下。金宝向胯下踢一脚，提了提衣领，摸出火柴点燃了刚才睡过的草藤树枝，随后端起“三八”大盖，两眼虎视眈眈盯着奔过来的庞然大物，显得从容泰然。

草藤树枝毕毕剥剥地越烧越旺，那蓝幽幽的眼睛在火堆一边突然停住不动了；火堆另一边是金宝，他持枪准备搏斗。一分钟，两分钟……也许觉得对手既不弱小、又无危险，相持下去没意思吧，蓝幽幽的眼睛的大熊掉头大模大样走开了。顺昌这时也似乎醒悟过来，哗啦一声把枪端上手。

“不要伤害它！”金宝冷静地吩咐说。一句话倒使顺昌的脑细胞由刚才的呆滞转而活跃起来：又是熊！上次就是因为熊才丢了名声，赶走了毛子；杀死它，让大家看看我顺昌的样儿！他金宝打死几条野猪算什么！顺昌想着，慢慢举枪于前，对面那头黑熊越走越远。顺昌贴腮瞄准，手指搭上扳机，这时，没想到离他不远的毛子忽地纵身而起，前爪带半截身子一下将他手中的枪扑落在地上。顺昌立时怨气怒火一齐迸发，前仇新愤涌上心头，他诅咒毛子成心和他作对，故意违拗，牙帮子咬得咯咯响。

熊消隐在山下榛丛中，毛子口衔枪管举在顺昌面前，顺昌一把抓过枪，枪托猛地捣在狗后腿上。狗发出长长的呻吟。金宝转过身严肃地对顺昌说：“打狗干什么？对这事你还不如它！”

三

天空收尽乳白色的雾霭，山中腾起一股股泥土和野性的气味，毛子感到生命的活力鼓荡全身，它为野猪未毙而心里不安。它同两位主人及花花吃完昨晚剩下的白鼻子肉，便劲头十足地跑到最前头探路了。

“还不如它！”顺昌走在队伍后面，脑子里紫绕着金宝刚才说的那句话。还不如一条狗？他是第二次听到把他与毛子这么比较评价啦！顺昌感到屈辱，怒不可遏！逝去的一幕又立刻现脑际——

那是两年前。村子旁的山坡上来了一头大熊，人们说好多年前就看见过这熊。熊仿佛回故居当主人来似的，居然白天大模大样在村头走动，不是闯进这家猪圈掏了猪崽，就是偷吃了那家房头蜂箱里的蜜。大家一致要求驱兽队把熊打死或赶走，身为驱兽队长的顺昌也满口应承。他们设陷阱下卡子，熊就是不上当。那天，村头一家报告说熊闯进了他的牛圈，正啮噬一头牛犊。猎手们闻讯立即包围了那家牛圈，村里男女老少也跑来看热闹。大家从没捕过熊，又都听说熊专门迎着枪火烟子扑，一双前爪比虎牙狼齿还厉害，都静静伏在牛圈外，等待着熊走出来而伺机一击。静默了五分钟，顺昌认为这是在乡亲面前显露自己的好机会，于是跳出人群往牛圈门口走。迈出几步，他心里又害怕起来，迈一步心